

THE STORY OF  
MANKIND

人類的故事

( 精編插圖本 )

精編插圖本

THE STORY OF MANKIND

# 人類的故事

〔美〕房龍(Hendrik Willem van Loon) 著

譚旭東 編譯



香港中和出版有限公司  
Hong Kong Open Page Publishing Co., Ltd.

責任編輯 梅 林  
裝幀設計 彭若東  
責任校對 江蓉甬  
排 版 潘斯麗  
印 務 馮政光

書 名 人類的故事(精編插圖本)  
作 者 [美]房龍  
編 譯 譚旭東  
出 版 香港中和出版有限公司  
Hong Kong Open Page Publishing Co., Ltd.  
香港 魚涌英皇道 1065 號東達中心 1304 室  
<http://www.hkopenpage.com>  
香港發行 香港聯合書刊物流有限公司  
香港新界大埔汀麗路 36 號 3 字樓  
印 刷 中華商務聯合印刷(廣東)有限公司  
深圳市龍崗區平湖鎮春湖工業區中華商務印刷大廈  
版 次 2012 年 3 月香港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 
規 格 16 開(168mm×230mm)216 面  
國際書號 ISBN 978-988-15883-6-4  
© 2012 Hong Kong Open Page Publishing Co., Ltd.  
Published in Hong Kong

本繁體中文譯稿由北京大學出版社授權使用。

## 目 錄



第 1 章	人類的誕生	15
第 2 章	尼羅河	21
第 3 章	摩西的故事	25
第 4 章	愛琴海	29
第 5 章	希臘人	33
第 6 章	古希臘的自治	37
第 7 章	希波戰爭	41
第 8 章	雅典大戰斯巴達	47
第 9 章	亞歷山大大帝	51
第 10 章	羅馬和迦太基	55
第 11 章	羅馬帝國的興起	69
第 12 章	羅馬帝國	73
第 13 章	拿撒勒人約書亞	85
第 14 章	羅馬帝國的滅亡	91
第 15 章	教會的崛起	99

第 16 章 穆罕默德的故事	107
第 17 章 查理曼大帝	113
第 18 章 教皇與皇帝的交鋒	119
第 19 章 十字軍東征	127
第 20 章 偉大的發現	133
第 21 章 佛陀與孔子	147
第 22 章 法國革命	155
第 23 章 拿破崙	169
第 24 章 神聖同盟	181
第 25 章 民族獨立	193





# 1 THE SETTING OF THE STAGE

第 1 章  
人類的誕生



## 人類的誕生

我們是誰？

我們從哪裡來？

我們又到哪裡去？

一個個問號折磨著愛思考的人們，讓他們輾轉反側，徹夜難眠。

如果我們擁有堅韌的勇氣與毅力，願意將目光投向無比遙遠的過去，也許我們能找到問題的答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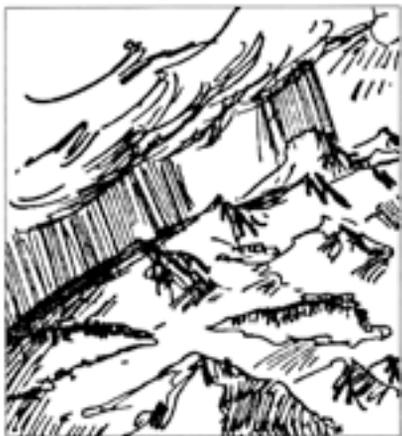
但其實，我們對過去知之甚少，只是能夠做一些推測罷了。

現在，我將用最簡明扼要的語言告訴你們，人類是如何登上歷史舞台的。

如果我們用一條直線代表動物可能在地球上生活的時間，那麼在它下面那條最短的線，則代表人類（或者和人類多少有些相似的生命）生活在這塊土地上的時間。

人類來到地球上的時間最晚，但人類卻最早學會用頭腦征服自然。這就是我們為甚麼關注人類，而不是研究諸如貓、狗、馬或別的動物的原因。其實，它們的歷史也趣味盎然。

很久很久以前，我們生活的這顆行星，是一個燃燒著的巨大球體。在廣袤無垠的宇宙中，地球是如此微不足道，不過是小小的一片煙雲。數百萬年以後，地球的表面漸漸燃燒殆盡，覆蓋了一層薄薄的岩石。在這片生機全無的岩石之上，暴雨無休無止地下著，雨水將堅硬的花崗岩慢慢地腐蝕，並將沖刷下來的碎屑帶入雲霧繚繞的高峰之間的峽谷。



大雨滂沱（房龍）

雨過天霽，太陽破雲而出。這顆地球上星羅棋佈的小水坑，慢慢變成了東西半球的汪洋大海。

突然有一天，最美妙的奇跡發生了：在一片死寂之中，生命出現了。

第一個有生命的細胞漂浮在茫茫大海之中。

在數百萬年的漫長歲月中，它隨波逐流，浪跡四方。斗轉星移間，它養成了某些習性，這些習性使它更容易在荒蕪的地球上生存下去。

一些細胞覺得呆在漆黑一團的湖泊和池塘深

處最逍遙自在，於是就在從山頂沖刷到水底的淤泥間生根發芽，變成了植物。另一些細胞呢，它們更愛四處遊蕩，長出了奇形怪狀的像蝸子一樣有節的腿，在海底植物和酷似水母的淡綠色的物體間爬行。還有一些身上覆著鱗片的細胞，它們憑藉游泳似的動作來來往往，四處尋找食物。慢慢地，它們變成了海洋裡繁若夜星的魚類。

就在這個時候，植物的數量也增加了，海底的空間有限，沒有地方容納它們了。為了生存，它們不得不離開海底，尋找新的家園。它們找啊找啊，最後在沼澤和山腳下的泥岸上安了新家。這個地方並不理想，潮汐一天要淹沒它們兩次，讓它們品嚐到故鄉的鹹味。除此之外的時間裡，它們不得不學習如何適應環境，努力在覆蓋地球表面的稀薄空氣裡生存下來。經過長年累月的磨煉，它們學會了愜意地生活在空氣中，就像往日生活在水中一樣。同時，它



植物離開了大海（房龍）



們的身體逐漸增大，長成了灌木和樹林。最後，它們還學會開出色彩豔麗、芬芳撲鼻的花朵，吸引忙碌的蜜蜂和鳥兒，將它們的種子播撒到四面八方，直到地球上芳草茵茵、綠樹成蔭。

此時，一些魚類也開始離開海洋。它們既會用鰓呼吸，也會用肺呼吸。我們稱它們為兩棲動物，意思是，它們在水裡和陸地上都能活得悠遊自在。你在路邊看見的第一隻青蛙就能告訴你，左右逢源的兩棲生活是何等的快樂。

一旦離開了水，這些動物會變得越來越適應陸地生活。其中的一些動物變成了爬行動物（像蜥蜴一樣爬行的動物），它們和昆蟲一起，分享林間的寂靜。為了更快地穿過鬆軟的土壤，它們的四肢發達起來，體形也相應地增大。最終，全世界到處都是這些龐然大物（生物學手冊上通常稱它們為魚龍、斑龍和雷龍）。它們身高三十到四十英尺，如果它們跟大象玩耍，就像成年貓逗弄小貓崽子。

後來，這些爬行動物家族中的一些成員開始到樹頂上生活，當時的大樹一般高達一百多英尺。它們的四肢不必用來走路了。不過另一個問題出現了，如何快捷地從一棵樹枝跳到另一棵樹枝呢？於是，它們身體的一部分皮膚變成了類似降落傘的肉膜，伸展在兩側和腳趾之間，薄薄的肉膜上長出了羽毛，尾巴也有了掌舵的功能。它們能夠在樹林間飛行，並最終進化成真正的鳥類。



嬉戲的恐龍

這時，一件神秘莫測的事情發生了。在一個很短的時間內，所有龐大的爬行動物悉數滅絕。我們至今不明白其中的奧妙。也許是因為氣候的驟然變化，也許是因為它們的身體過於龐大，以至於它們既不能游泳，也不能奔走和爬行。它們只能眼睜睜地看著肥美的蕨類植物和樹葉近在咫尺，卻活活餓死。



不管出於何種原因，統治地球數百萬年的爬行動物帝國從此煙消雲散。

現在，地球成了各種不同生物的天下。它們雖是爬行動物的後代，但與它們的祖先截然不同。因為它們用乳房哺育自己的後代，現代科學稱它們為“哺乳動物”。它們褪去了魚鱗，蛻化了鳥羽，周身覆蓋厚厚的毛髮。由此，哺乳動物發展出比其他動物更有利於繁衍後代的習性。比如，雌性動物會將幼體的受精卵藏在體內，直至它們孵化。比如，當其他動物還將自己的子女暴露於嚴寒酷暑之中，任由猛獸襲擊之時，哺乳動物卻將後代留在身邊，直到它們能應付各種天敵，才讓它們獨立生活。這樣，幼小的哺乳動物就更有可能存活下來，並且從母親那兒學會生存之道。如果你看過母貓是如何教小貓照顧自己，如何洗臉，如何捉老鼠等等，你就能理解這一點了。

關於哺乳動物，我沒必要浪費口舌了。因為它們就在你身邊，你早已熟悉。它們是你日常生活的伴侶，大街上，房屋後，處處都是它們的身影。在動物園的鐵柵欄後面，你還能一睹那些罕見的表親們的尊容。

然後，我們來到了歷史發展的分水嶺。此時，人類突然脫離了神秘莫測、興亡更替的生物演化過程，開始運用理智來掌握自己種族的命運。

有一隻哺乳動物特別聰明，在覓食和尋找棲身之所的才能方面，遠遠超越了其他動物。它不僅學會用前肢捕捉獵物，而且通過長期的實踐，它還進化出類似手掌的前爪。經過無數次的嘗試之後，它還學會了用兩條後腿站立，並保持身體的平

#### 恐龍滅絕的原因

龐大的恐龍為甚麼會滅絕呢？一種說法是，隕石彗星撞擊地球，揚起的塵埃把太陽遮住了，植物沒有辦法繼續光合作用而大量枯萎、死亡，以此為生的恐龍和其他動物也漸漸死去。食肉的恐龍也因食物減少而慢慢消失了。

另一種說法是，地球的氣候突然變化，氣溫驟降，進入了漫長的嚴冬，恐龍沒有皮毛來保暖，耐不住嚴寒就漸漸滅絕了。

其他的說法還有：小型哺乳動物出現了，它們吃光了恐龍蛋，導致了恐龍的滅絕；地球磁場發生了改變，對磁場敏感的恐龍沒有辦法繼續生活下去。

關於恐龍滅絕原因的說法很多，它們都有一定的道理，卻又不能完全令人信服。所以，恐龍滅絕之謎至今沒有解開，還有待於進一步的研究。



類人猿

猿是靈長目人猿總科動物的通稱，包括猩猩科和長臂猿科動物，例如大猩猩、黑猩猩、猩猩和長臂猿等等。之所以叫類人猿，是因為其具有與人相似的外形體態和生理功能，在親緣關係上和人最為接近。類人猿是靈長目中除了人以外最為高等的動物。

衡。（這是一個高難度的動作，儘管人類已經有上百萬年直立行走的歷史，可每一個小孩子在成長過程中都得從頭學起。）

這種動物一半像猿，一半像猴，可比兩者都要高級。它們成為了地球上最成功的獵手，並且能適應各種氣候條件。為了確保安全，便於相互照顧，它們總是成群結隊地行動。一開始，它只能發出奇怪的咕嚕聲，以此警告自己的子女們正在迫近的危險。經過億萬年的發展，它學會了用喉音來交談。

你也許覺得難以置信，這種動物就是我們最初的“類人”的先祖。



人的出現（房龍）



2

THE  
NILE

第2章  
尼羅河



## 尼羅河

人類的歷史就是一部因飢餓而尋找食物的歷史。哪裡有充足的食物，哪裡就是人們安家落戶的樂土。

很久很久以前，人們就成群結隊地湧向尼羅河河谷。因為每年夏天的時候，尼羅河就會氾濫，大量的河水不僅灌溉了農田，而且當洪水退去的時候，所有的土地都覆蓋著厚厚的肥沃淤泥。如此富庶的土地，怎能不讓四面八方的人們心嚮往之呢？儘管他們來自不同的地方，比如非洲內陸、阿拉伯沙漠和亞洲西部，然而這不妨礙他們形成一個新的民族——“雷米”，即“人們”的意思。

流經埃及的尼羅河，好像一位慈愛的母親，撫育了在這裡生活的人們。當然，不是所有的農田都在肥沃的河谷裡。不過，人們會想方設法把河水從低處引向高處，比



埃及的河谷（房籠）

如藉助於複雜的小運河，以及槓桿式的吊水設備，還有更加複雜的灌溉系統等等。

在有文字記載的歷史以前，為了找到填飽肚子的食物，人類往往要花費九牛二虎之力，每天要用 16 個小時來找吃的。埃及的農民和城市居民就不用這麼辛苦，他們有許多閒暇時光，可以做點藝術品之類的。

有一天，他們驚奇地發現：自己在思考一些和吃飯穿衣睡覺無關的問題。比如，



星星從哪裡來？震耳欲聾的雷聲是誰製造的？是誰讓尼羅河定期上漲，而後人們能依據河水的上漲制訂曆法？還有，他是誰？那個疾病纏身，但在死亡面前坦然自若的生靈到底是誰？

諸如此類的問題層出不窮，而答案在哪裡呢？有些人覺得回答這類問題是自己的天職，那就是埃及人所謂的“祭司”。作為埃及人的精神導師，他們贏得了人們的敬重。他們學識淵博，通曉文字。在他們眼中，人們的生活應該有更高的意義，那就是來世。在來世，人們的靈魂將安息在西部山脈的另一側。人們要像俄西里斯神彙報自己的言行，萬能的俄西里斯神將評判他們一生的功過是非。祭司們看重的是人們的來世，所以古埃及的人們會把現世視為短暫的，而來世則是永恆的。

說來真是奇怪，古埃及人覺得靈魂要有依託，倘若沒有可以藏身的肉體，靈魂就無法進入俄西里斯神掌管的天國。所以，他們要保存好死者的屍體，在上面塗抹香料和藥物，防止其腐爛。屍體在氧化鈉的溶液裡浸泡幾個星期後，再填塞樹脂。在古波斯語中，樹脂叫作“木米乃”，所以塗抹香料和藥物的屍體就叫做“木乃伊”。接下來，人們用長長的亞麻布裹好屍體，將其放在特製的棺材裡，運往靈魂的棲息地——尼羅河谷的墳墓。埃及的墳墓還真不錯：屍體的周圍有整齊的傢具，有打發時光用的樂器，還有廚師、麵包師和理髮師的小塑像，大概是讓靈魂也能吃到美味佳餚，並且保持儀容整潔吧。

一開始，墳墓都是建在西部山脈的岩石之中。隨著古埃及人不斷向北遷移，墳墓也移到了沙漠之中。不過，沙漠裡不僅有兇殘的野獸，更有行蹤詭秘的盜墓賊，他們一心要盜竊墓室



俄西里斯神，古埃及重要的神靈。古埃及人相信，他死而復生後成為冥國的國王。



胡夫（約前 2598—前 2566），古埃及第四王朝的法老，下令建造的金字塔最為高大，位於開羅附近的吉薩高地。

裡貴重的隨葬品，隨便把木乃伊扔到一邊。這種褻瀆神靈的行為實在可惡，逼得人們想法子制止。於是，古埃及人就在墳墓的頂端壘一個石堆。富人壘的石堆要比窮人的高，於是互相攀比的人們將石堆越壘越高，最高的紀錄是法老胡夫創造的，高達五百多英尺。希臘人稱他為奇阿普斯，稱他的石堆為金字塔。胡夫金字塔佔地 13 英畝，面積是基督教最宏偉的建築聖彼得大教堂的三倍。

20 年間，有十多萬人忙著搬運石塊，從尼羅河對岸搬到河這邊，至於他們是怎麼做到的，至今都是一個難解之謎。總之，他們把石塊搬過了河，拖過了廣袤的沙漠，托到了一定的高度，放到了合適的位置。胡夫金字塔就這麼出色地建成了，以至於在數千噸石塊的重壓下，通向石塊中心的法老墓室的狹窄過道至今沒有變形。



吉薩的金字塔群



# 3 THE STORY OF MOSES

第 3 章  
摩西的故事



## 摩西的故事



閃米特人是阿拉伯沙漠中講同一種語言的眾多部落的統稱。名字來源於《舊約全書·創世紀》，相傳為諾亞的長子閃（Shemu 或 Semu）的後裔。閃米特人包括亞述人、希伯來人、亞摩利人、迦南人等。今天生活在中東、北非的大部分居民，就是阿拉伯化的古代閃米特人的後代。

公元前 20 世紀的某一天，閃米特人的一支弱小的遊牧部落踏上了流浪的旅程。他們告別了幼發拉底河口的故鄉烏爾，前往巴比倫國王的領土內，打算尋找一塊新的牧場。只是，國王的士兵驅趕他們。他們只得繼續向西流浪，希望找到一塊無主的土地，以便安營紮寨。

這支遊牧部落被稱為希伯來人，我們通常叫他們猶太人。



摩西（房龍）



他們浪跡天涯，經過多年的悲慘漂泊之後，終於在埃及找到了一小塊棲身之地。他們和當地人相處融洽，一住就是五百多年。後來，埃及被希克索斯人征服了。他們背叛了從前的朋友，為外國侵略者賣命，以求保全自己的牧場。經歷了長期的獨立戰爭，埃及人終於將希克索斯人趕出了尼羅河谷。從此，猶太人厄運臨頭了。他們被貶為下賤的奴隸，被迫去修建皇家大道和金字塔。由於埃及士兵把守著邊境，猶太人根本不可能逃出埃及。

歷經多年的磨難，一位名叫摩西的年輕猶太人帶領族人逃出了苦海。摩西曾常年居住在沙漠，那裡的牧民遵循祖先的傳統，拒絕被外國文明的安逸奢華所污染。摩西很欣賞祖輩們的質樸美德，決心喚回族人對美德的熱愛。

他成功地躲過了埃及的追兵，帶領族人來到西奈山腳下的平原中心。在漫長而孤獨的沙漠生活中，摩西學會了敬畏閃電與風暴之神——耶和華。耶和華統治著天庭，主宰著牧人的生命。取火和呼吸，是西亞廣受崇拜的眾神之一。經過摩西的佈道，耶和華成為了希伯來民族唯一的精神主宰。

一天，摩西從猶太人的營地失蹤了。人們紛紛傳言，他是帶著兩塊粗糙的石板出去的。當天下午，烏雲遮天蔽日，彷彿夜幕降臨一般，人們都望不見西奈山的山頂。接著，狂風大作。當摩西返回時，啊！只見兩塊粗糙的石板上，刻滿了耶和華在電閃雷鳴中對以色列人的箴言。從此以後，所有的猶太人將耶和華奉為命運的最高主宰，是唯一的真神。他教猶太人恪守十誡，去過聖潔的生活。

《聖經》中記載，上帝耶和華藉由猶太人的領袖摩西向猶太民族頒佈的十條規定，後世稱之為“十誡”。十誡是猶太人的生活 and 信仰的準則，在基督教中也有很重要的地位。





人們聽從摩西的指示，繼續穿越沙漠的旅程。摩西告訴人們，為了在炎熱的氣候中保持健康，應該吃甚麼、喝甚麼、做甚麼。對此，人們言聽計從。經過多年的艱難跋涉。猶太人終於來到一塊氣候宜人、繁榮富饒的土地。此地名為巴勒斯坦，意思是“皮利斯塔人的國度”。皮利斯塔人原本是克里特人的一支部落，被逐出自己的島嶼後，就在西亞海岸定居下來。遺憾的是，此時的巴勒斯坦內陸被另一支閃米特部族迦南人佔據。然而，猶太人一路進攻，闖入山谷，並建立起許多城市。他們修築了一座敬奉耶和華的宏偉廟宇，並將廟宇所在的城市命名為“耶路撒冷”，意思是“和平家園”。

至於摩西本人，已不再是猶太人的領袖了。他遙望著巴勒斯坦的群山，永遠合上了疲憊的雙眼。為了取悅耶和華，他一直虔誠而勤勉地工作，不僅引領族人擺脫了外國的奴役，找到了新的家園，過上了獨立自由的生活，也使猶太人成為歷史上第一個敬奉唯一神的民族。